**关于开展2015年“助学·筑梦·铸人”**

**主题征文系列宣传活动的通知**

**各学院：**

为大力宣传国家资助政策及成效，激励受助学生奋发自强、立志成才、感恩奉献，充分展现我校大学生青春奋斗风采，根据教育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《关于在全国高校开展2015年“助学·筑梦·铸人”主题征文系列宣传活动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我校学生工作实际，现将有关活动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活动主办单位**

此次活动由教育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、中国银行和中国青年报社联合举办。

**二、活动口号及主题**

活动口号：中国梦·谁的青春不奋斗

活动主题：助学·筑梦·铸人

活动时间：2015年12月—2016年5月13日

**三、活动主要内容**

**（一）征文**

1．征文主题为“助学·筑梦·铸人”。题目不限，字数不超过2000字。体裁为记叙文，要求内容真实，感情真挚，突出人物个性和独特经历，传递正能量。

2．征文主要面向全校所有接受过国家资助的学生（含在校生及毕业生，以下简称“受助生”），由他们撰写自己的青春奋斗故事；同时欢迎受助生的同学、辅导员和从事资助工作的老师，以受助生生活、学习和工作经历为核心，讲述他们的青春奋斗故事。

3．作为征文核心人物，获得国家各级各类资助的同学必须学习刻苦，生活俭朴，积极参与各种有益活动，形象良好；已毕业助学贷款受助生必须能够按时归还助学贷款，工作业绩突出。

　　4．作品提交命名规则：学院-姓名-专业-题目。

　　5．参赛文章必须保证从未公开发表；严禁抄袭，一经发现，即取消参评资格。本次活动全国组委会对所有获奖作品拥有使用权。

**（二）视频**

　　1．视频大赛的主题是“让梦想点亮芳华”。

　　参赛对象为所有接受国家助学政策资助的在校学生。视频可以拍摄受资助学生在生活、工作或者学习中的瞬间，以此展现他们的青春、奋斗、梦想，并用不超过200字的篇幅对视频内容进行简要概述。各学院可根据实际情况，由学生个人或学院为优秀受助学生个人组织拍摄视频。

　　2．参赛视频格式要求

　　（1）视频长度1-3分钟，500M，MP4格式。

　　（2）标清分辨率作品：采用标清4:3拍摄，分辨率设定为 720×576，标准PAL制式DVD影碟。

　　（3）高清分辨率作品：采用高清16:9拍摄时。分辨率不超过1280\*720，MPG文件（MPEG-4视频解码），推荐使用高清16:9拍摄。

　　（4）视频命名规则为：学院-姓名-专业-视频名称。

　　3．参赛作品存储介质为DVD光盘/优盘×2份，5月13日前报学校学生处。

　　4．参赛作品以学院为单位，统一报名汇总至学校学生处。此次视频大赛不接受个人报送。

　　5．作品必须保证从未公开发表；严禁抄袭，一经发现，即取消参评资格。本次活动全国组委会对所有获奖作品拥有使用权。

**（三）宣讲活动**

　　鼓励各学院组织主题宣讲活动，邀请关注贫困大学生成长的领导、教师、往届受过国家资助的优秀毕业生等，进行主题宣讲，与在校学生一起分享自己或他人奋斗故事。各学院可将活动视频及文字实录发送至103538196@qq.com。

**四、报名及作品提交流程**

　　（一）2015年12月—2016年4月15日，请参加活动的同学、老师和单位关注活动微信公众号——订阅号：青云志（zqbqyz），服务号：青云志（zqb-qyz），并登录中青在线（www.cyol.com）“助学·筑梦·铸人”活动专题，下载报名表。

　　（二）征文活动，在校生将参赛作品及报名表于2016年4月1日前以学院为单位递交学校学生处，由学校学生处对参赛作品真实性及参赛人资格进行初审，对初审合格者报名表盖章并报送全国活动组委会；毕业生及老师参赛作品和报名表由本人直接发送至zqbqyz@vip.163.com。征文来稿也可邮寄至北京东城区海运仓胡同2号中国青年报社，并标明“助学·筑梦·铸人”征文活动收，邮编100702。

　　为提高环保意识,倡导低碳、绿色生活方式,征文活动提倡以电子稿件参赛。

　　（三）视频大赛活动，请参赛人员和学院在2016年5月13日前将刻有参赛作品及电子报名表的DVD光盘/优盘2份，报至学校学生处。谢绝电子邮件提交。

　　（四）活动期间，参赛人员需在新浪微博#谁的青春不奋斗#话题下发表至少1条原创微博，并@三位好友@中国青年报@中国银行。

**五、活动评审与奖励**

　　活动组建全国评审委员会，负责各项评审工作。

　　2016年5月，经由全国评审委员会评审，选出征文奖131名，视频奖50名，组织奖80名。所有奖项由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、中国银行、中国青年报社联合颁发。具体如下：

**（一）征文奖**

　　1．征文特别奖：1名。颁发荣誉证书、奖杯，同时提供稿费5000元或根据实际情况获得“彩虹桥”中外学生文化交流项目名额。（“彩虹桥”中外学生文化交流项目由中国银行赞助，获奖同学将根据实际情况在暑期进行出国学习和交流。若2016年无“彩虹桥”中外学生文化交流项目交流名额，则为特等奖颁发相应稿费。交流名额和稿费二选一。）

　　2．征文一等奖：10名。颁发荣誉证书、奖杯及稿费2000元。

　　3．征文二等奖：20名。颁发荣誉证书及稿费1000元。

　　4．征文三等奖：100名。颁发荣誉证书及稿费500元。

　　以上征文奖项获奖主体为个人。

**（二）视频奖**

　　5．视频优秀奖：50名。颁发荣誉证书及稿费800元。获奖主体为高校或个人。

**（三）组织奖**

　　6．优秀组织奖：80名。颁发荣誉证书。获奖主体为省区市（含计划单列市）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及全国各高校。

　　注：以上个人获奖者若为中国银行信用卡持卡人，即可获赠5000信用卡积分奖励。积分可用于兑换礼品或其他用途。

　　活动将邀请部分获奖代表前往北京参加颁奖大会。组委会将选取优秀征文、视频通过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主导创立的微信公众号——“青云志”定期推送。获奖作品将在2016年通过报刊、网络、电视等媒体进行广泛宣传。

**希望全校师生利用寒假时间，积极参与本次征文和视频征集活动，各学院原则上不少于推荐1个参赛作品。学校学生处将择优推荐到全国组委会，为学校争得荣誉。**

联 系 人：杨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20-61648426

邮箱：[103538196@qq.com](mailto:103538196@qq.com)

学校学生处

2016年1月18日